

牧者心聲

主動的丟棄和真正的得著

■ 劉君堯傳道

「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……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。」（腓 3:8, 13）

基督徒的追求和成長過程中，常常會出現一種情況，「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」。有時看一本屬靈的書籍，或者是一篇文章，聽一些好的講道，或者參加一個好的聚會，明白了一些以前不明白的道理，或者看到一些以前沒有看到的，就以為自己的靈性已經進了一大步。然後我們開始覺得其他弟兄姊妹們還沒有看見，沒有明白，因為他們的屬靈生命還是很粗淺。結果當基督徒開始認真追求，熱心事奉的時候，彼此之間的不服、不滿和摩擦也逐漸增加。

目錄

牧者心聲

主動的丟棄和真正的得著

劉君堯 1

讀經分享

必須回轉像小孩子

楊嘉榮 3

講台信息

要從心裡饒恕人

林澤揚 5

文章分享

不要照著世人的樣子行

王明道 10

交通分享

主是我的滿足與倚靠

施麗明 12

彼此切實相愛

林涼涼 15

大家都以為自己和主很近，認為別人屬肉體的情況很嚴重等等。這樣的情況常常出現，因為這是我們成長的過程。往往不是書不好，不是文章、講道、或者聚會不好。如果只是一些不好的書籍文章等等，問題還容易解決，我們只要分辨、捨棄這些東西就可以了。基督徒真正的成長，是看到自己在神面前的缺乏，並且看到神在其他弟兄姊妹身上的工作。

不止是聽道或者讀屬靈書籍會這樣，有時候我們看聖經也會出現類似的情況。讀了使徒保羅的一些書信，覺得他如何追求如何屬靈。我們明白了一些經文，不小心就以為自己也這樣屬靈了。我們應該羨慕保羅這樣「得著基督」，然而，他的得著和「主動的丟棄」是有著放不開的關係的。保羅為主丟棄了很多東西，而且都是主動的丟棄，在對他還是很寶貴的時候為主丟棄。我們為主丟棄也是這樣，寶貴的時候丟棄，主動地丟棄才更加被神記念。長大以後才把兒童的玩具丟棄，那就不是為了得著基督而丟棄，而是應該拿去回收中心了。如果你不是主動地丟棄，而是無可奈何的時候才丟棄，不管怎樣認為自己得著基督都是假的，都只是自欺而已。

馬利亞為了主的安葬打破了玉瓶，倒出珍貴的香膏。雖然香膏的價值不菲，但是對她遠遠不只是價值的問題，因此她主動丟棄了，自然得著基督。如果今天同一瓶香膏，是我們倒出來了，特別如果是一個富有的基督徒倒出來的，在神面前為主丟棄，遠遠不及她丟棄的多。

一個真正得著的基督徒，往往是不知道自己得著的，他知道的是自己應該一有機會就為主捨棄。保羅丟棄了很多，他也可以清楚有把握地說自己主動丟棄的目的，是為了得著基督，但是他並沒有認為自己已經得著了。我們看聖經，就可以知道保羅其實是已經得著了。然而他當時並不這樣認為，他一直強調「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著了，已經完全了」，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著……」，「弟兄們，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」，可見一個基督徒越得著基督，就越認為自己還沒有得著。

必須回轉像小孩子

■ 楊嘉榮弟兄

經文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要承受神國的，若不像小孩子，斷不能進去。」（路 18:17）

主清楚的指出人若要承受神的國，就要回轉至一個小孩子一樣，而且按照上文的記述，「小孩子」其實甚至是指著嬰孩來說的（路 18:15）。嬰孩就像一張白紙，可塑性極高，因為完全沒有過去的經驗、沒有自己牢固的觀念妨礙他們學習新事物。故此父母給他們甚麼，他們就吸收甚麼。嬰孩就是如此單純地仰望父母的照顧，以父母為他們的中心，透過父母來認識這個世界、接觸這個世界、活在這個世界。從主的話可以看見人要承受神的國，必須從以自我為中心轉到完全以神為中心，單純地信靠神，神才會讓人進入祂的國度，因為神要的是這樣的人。

「你們若不回轉，變成小孩子的樣式，斷不能進天國。所以，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……」（太 18:3-4）真正的謙卑是指人在神面前常常承認自己是一無所有、一無所是、一無所能，如此放下自己來仰望神的人，神就把祂的國賜給他，把基督賜給他，如此他所有的就是神一切的豐盛：「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，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裡面，你們在他裡面也得了豐盛」（西 2:9-10）。這樣我們就看見一個人若不放下自己以為是好的東西，神就無法把那真正好的東西給他。

這就如要用一個放久了的水瓶子盛載清澈甘甜的泉水來享用，若不先把水瓶裡面的髒水倒得一乾二淨，並使裡面空空如也、乾乾淨淨，即使把多麼大量的泉水倒進去也沒有用，都會變得混濁、骯髒，不能飲用。同樣地，一個人來到認識主、聽道、讀聖經，若不先把自己一直以來的個人價值觀、自我的偏好、慣常的思維、累積的經驗、屬世的知識等一切從世界和天性而來的東西一概放下、倒掉，就永遠無法享用到屬天純淨的甘露。所以，我們若要來到父神面前，

要承受從神而來的豐富，就「必須」回轉到像一個嬰孩一樣，意思就是放下一切自以為有的觀念及價值，特別是一路累積下來的人生哲學、做人道理、經驗之談；否則即使所看的是準確無誤的聖經、所聽的是純正的道、所去的是純正信仰的教會，若不存著單純的心，便很可能「常常學習，終久不能明白真道」（提後 3:7）。

人之所以無法放下、丟棄的原因，一方面是因為不相信神所說的絕對是最好的，是最正確的；另一方面常常是因為人一直「以自己度量自己，用自己比較自己」（林後 10:12）。簡單來說就是以自己的標準來看自己，自然就會自我感覺良好，正如聖經所說：「人所行的，在自己眼中都看為正，惟有耶和華衡量人心。」（箴 21:2）人必須在神的光照底下看見「我們都是不潔淨的人，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」（賽 64:6）；看見自己從前是活在黑暗裡、活在撒旦的權勢之下、活在肉體的情慾之中、活在今生的驕傲之中；看見自己一直以來都虧欠了神的榮耀（羅 3:23）。否則，難怪人仍然會戀慕過去人生所經營、所領悟、所建立的自我價值，因為看不清自己的本相、真正的面貌。

【照我本相】

照我本相，無善足稱，惟你流血，替我受懲，
並且召我就你得生，救主耶穌，我來！我來！

《頌主聖歌 161》

求主幫助我們能夠看得清楚，認識自己的本相，並以厭惡的態度來看見一切從舊人、老我、天性、肉體、世界而來的都是可憎的、有害的、得罪神的。我們必須看見自己過往所走的路是完全錯誤的，自己本來是應該被定罪，並接受神公義的審判與刑罰的；然後感謝神的憐憫，以信心仰望在十字架上的救主耶穌基督，認定主已親身代替自己受了刑罰。既然知道已與主同釘十字架而死，就要立志靠主把一切舊事丟掉，藉著聖靈重生，謙卑自己像嬰孩一樣重頭來過、重新學過，接受聖經而來的價值觀、人生觀、世界觀、道德觀，方能進入屬天的豐富、屬神的國度。因為主明明地說，若不回轉像小孩子般存單純的信心來到神面前，「斷不能」進神國。我們沒有別的路可以走。

要從心裡饒恕人

■ 林澤揚先生

經文：林後 2:6-11; 太 18:21-35

我們要防範那惡者在我們生命中造成的破壞。無論我們有多少知識、口才、才幹和恩賜，如果生命中有漏洞，就不能成為有用的器皿。從哥林多後書我們看見撒但正虎視眈眈，在不同項目上尋找機會勝過眾聖徒。撒但要針對和勝過的，不單只是一個人，不只是一方面，而是關連其他人。牠的目的是藉著一個人或兩個人彼此之間的矛盾或仇怨，勝過教會整體的人。所以我們不能不小心，不能不防範牠的詭計：「因我們並非不曉得他的詭計」（林後2：11）。我們要做醒，接受指引，從一些可能失敗的項目上汲取教訓，免得撒但有機會勝過一人，又勝過另一個人，以致勝過教會整體。

哥林多教會有許多屬靈的問題，保羅因而嘆息不能將那裡的信徒當作屬靈的，只能將他們當作屬肉體的；因為在他們中間有嫉妒紛爭，這是按著世人的樣子而行的一種現象。哥林多教會出現分門別類、結黨紛爭，有些甚至說自己是屬基督的，雖然按話語說這是正確的，但他們的靈是錯誤的。靈不正確，話語正確，人仍是不對，並不能因此而比別人優勝。主著重人的靈、心思和心態，紛爭的靈、分門別類的心思，是主所定罪的，是主不喜悅的。紛爭、爭競的靈都是為炫耀自己，要顯出自己比別人優勝，在神兒女中間不應有這事。可是，哥林多信徒蒙恩的日子不太長，屬靈生命的成長談何容易？即便普通一個人要建立起來，也需要一段長時間，更何況屬靈的人？若不是神的忍耐，聖靈的大能和恩典，根本是不可能的；但神就是要將人從屬肉體帶到屬靈，從屬地帶到屬天。救恩的偉大就是在此，是世上最大而且有價值的神蹟，是神的榮耀。

從哥林多前書的記載，教會出現了極為嚴重的問題，第五章更記載有淫亂的事，有人收了他的繼母；但當事人和他身邊的人也不覺得這是一回事，教會負責人也沒有異議。也許當時有許多人忙於

紛爭、結黨，以致無暇費心思在這事上。保羅知道後，就提醒他們，告誡他們不可視而不見，不然教會就會敗壞受虧損。保羅說：「豈不知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嗎？」（林前5：6）若容讓這點點罪惡發酵，至終全體都會敗壞。那些看守教會的，怎能不執行那應該執行的，來維持神的聖潔？保羅甚至要他們將那些行淫亂、不知悔改的人，從他們中間趕出去。第六章提到信徒之間有彼似相爭的事，弟兄與弟兄之間彼此告狀，並告到未信主的人面前求審判，所以保羅說他們應覺得羞恥。如果教會弟兄姊妹之間有爭執，彼此虧負，此時教會裡比較有智慧的人應去審斷和處理，不應交由未信主的外邦人處理，甚至帶到法庭，使神的名受羞辱。到十一章，哥林多信徒在擘餅時出現紛爭，有肉體的活動，因此招來神的責罰和審判，所以他們當中患病的、有軟弱的，甚至死的也不少，這正顯出神的手介入和審判。十五章更提到在他們中間有些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，估計說這些話的人在教會有一定位置，而且有機會教導。

哥林多教會有各種各樣的問題，也許因保羅在前書很嚴厲地指出他們一些錯誤，到後書時發現哥林多教會的信徒已著手處理一些錯誤。可能他們嚴格對付行淫亂的人，或嚴肅處理在外邦人面前彼此相告的事等等，這都顯出他們的順服並願意接受勸勉。有一些人受責備後懊悔不已，但是後來卻變得消極喪志，所以保羅建議「倒不如赦免他，安慰他，免得他憂愁太過，甚至沉淪了。」（林後2:7）這裡的沉淪不是指永遠滅亡，而是指消極退去，從此抬不起頭來，並遠離主。可見他們處理問題的手法，過猶不及。一個人若犯了錯，願謙卑下來，為自己所犯的憂愁，就應重新接納他。如果弟兄姊妹仍執意追究，教會也不給他機會回轉，使他一沉不起，這也不是主的心意。保羅因負責處理問題的人走向另一極端，於是再寫信提醒和鼓勵他們。這裡受了責罰而憂愁太過的人，究竟是指甚麼事件的人？大多數的看法是指那些犯了淫亂，收了他的繼母的人。如果犯淫亂的人最初不知道自己的錯誤，其他人也不覺得是一回事，這對他本人和整體來說都是很危險的；感恩的是他們認真的處理與對付。之前的危機是他們對犯錯的人視而不見，沒有好好看守教會，讓淫

亂的罪發生，給了機會撒但藉著一點的麵酵使整團發起來。接著出現的危機是因為他們在對付犯了罪的人時過分嚴苛，以致使犯錯的人遭排斥，不再如犯罪前被接納和被信任；仇敵就趁此機會要置犯罪的人於死地，如此在他們中間就造成了破口。除了執行懲罰的人和當事人外，會眾都會因意見分歧而撕裂的，因有些會同情他，有些則主張要更厲害地對付。在紛亂中，仇敵就會找機會分化信徒，這是極危險的事。所以，處理的人不可矯枉過正，以免給仇敵機會。有問題不處理是不對的，但處理不恰當，也是問題；甚至一方面使罪惡滲透蔓延至全團，又引起兩批人互相爭鬥、對抗和仇視，問題就會越來越大。故此，我們要當心，免得撒但會趁機勝過我們。

教會應講「愛心」，但有時這愛心甚至比神的更大；意即神不能容讓過去的事，我們也覺得沒有所謂，這就是問題。有時我們又好像比神更公義、聖潔，就連神自己明說人若認自己的罪，祂就必赦免，有些人面對著犯了罪的人願意知錯承認和悔改，也不輕易放手。沒錯，人不聖潔就不能靠近主，但主對付不聖潔，是用祂赦罪的恩典來潔淨、挽救，然後再將犯罪的人帶回聖潔的地步，這才是神的原則與做法。保羅在此提醒哥林多教會，處事為人要以神為絕對的標準，否則不管是犯罪的或處理時過猶不及的，兩種人都有他們的錯失，很容易中了魔鬼的詭計，被魔鬼利用。在主的真理底下，兩種人都要悔改，都要學習。神既是愛，又是聖潔和公義的，祂的公義和慈愛已在基督裡連合起來，彰顯神的榮美。我們在主面前要建立標準，神的愛、公義和聖潔互相連結起來，彰顯只有在天上才有的、屬天的榮美，地上的準則永遠都是有偏差的。

縱容或姑息罪惡固然不對，但是如果不肯饒恕，不肯赦免人的惡，也是中了魔鬼的詭計。馬太福音記載有關饒恕的教訓(18:21-35)，是生命豐盛的特徵。彼得問主要赦免得罪他的弟兄多少次時，他心裡可能認為主會讚賞他。因為中國古代君子饒恕得罪他的人三次，尚且被人敬佩，現在彼得說饒恕別人七次，豈不更寬宏大量嗎？但主沒有讚彼得，祂更提出七十個七次。單從數字看，根本不可能，哪有人得罪別人490次那麼多？從屬靈的精義來看，不是要我們計算，

真正的饒恕就不計算人的惡。(林前13:5)若要花心機去計算才饒恕，恐怕那不是主耶穌所說的饒恕了。主耶穌的意思其實是無論別人得罪你多少次，只要他向你認錯悔改，你就要饒恕他，換句話說是一生也要饒恕。假設他沒有向你認錯或悔改，你也不能不饒恕他。當然他不悔改，主不會饒恕他，因審判的主是公義的；但我們沒有權逮著別人不放，所以即使別人沒有認錯悔改，我們也犯不著把他關進我們心靈的監獄，一生懷恨在心。

此外，主也說了一個比喻，談及祂與我們的關係(太18:23-35)。我們與人的關係好或壞，能否在人前活出美好的見證，視乎我們是否了解我們與主之間的關係、並我們在主裡所蒙的恩典有多大而定。原則上我們知道主的愛、恩典和憐憫，但只是認識得很膚淺。如果是真正的認識，就會有這饒恕、赦免的力量在我們身上顯出。無論甚麼人得罪我們，虧待我們，在我們生命中也不會造成阻礙和難處；反而能靠著神的能力跨越一切因人與人之間造成的障礙和樊籬，好像如鷹展翅上騰。如果真的認識主赦免我們的恩典有多大，就會發現別人所虧欠自己的是如何微不足道了。神的赦免能使我們的心不計較任何得失，因為有神的寬宏大量並祂的愛在我們生命中。惟有如此，我們才有力量榮耀神。因神的饒恕而饒恕人的人，他的生命是豐富的；神屬天的祝福在他身上得到彰顯，所失去的金錢、利益或被人虧負，也不再是問題了。

比喻中僕人欠主人一千萬銀子（一萬他連得），即使活一千次都還不清。（一他連得銀子等於6,000個羅馬錢幣，當時一日的工價是一個羅馬錢幣，一他連得銀子就有6,000日的工錢）。比喻中欠債的僕人，一生也還不清他所欠的債，但主人憐恤他，免除他全部的債。既然我們在主裡所蒙的恩如此大，世界上些微的挫折、損失也不足介懷了。即使稍為數算神的恩典，我們也應喜樂不已。許多時候我們忘記神豐富的恩典，好像是理所當然似的；但遇到一些小小的損失或不如意，就覺得神好像虧待我們。其實神給了我們諸般的恩惠，只是隨便拿一樣出來算，也足以讓我們讚美神到永遠，更何況數不盡的恩典已臨到我們！僕人得到的赦免，是一千萬銀子的赦

免；但他轉個頭遇見欠他十兩銀子的同伴時（100錢銀子，約三個月的工資），就揪著人不放。自己蒙那麼大的恩，卻對人全無憐憫，他的同伴看見也甚覺憂愁（不是發怒，因為主人才有權發怒），就將所看見的告訴主人。主人知道後大怒，稱那欠債的人為惡奴才，竟忘記主人的恩典與寬免，自己蒙了憐恤卻不願意憐恤別人，最後他被下在監裡。主藉這個比喻教導我們要從心裡饒恕弟兄（太18:35）。

「寬恕人的過失，便是自己的榮耀。」（箴19:11）；「主怎樣饒恕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。」（西3:13）一個人若問要饒恕人多少次，這人或已是自以為義了。回想主怎樣饒恕了我們，別人對我們的虧欠實在微不足道。神對我們極大的饒恕，就成了強大的推動力，使我們藉著祂大能的幫助，對那些得罪我們的人顯出生命的美德，有神愛的流露，無論是多少次，無論是甚麼事，都可以饒恕。

最後要提的是，我們的心要聖潔。教會是聖靈的殿，神藉著聖靈住在我們裡面；我們的身體也是聖靈的殿，所以不要用來做污穢的事情，倒要為神的聖潔和義保守自己，因為身體的果效是從心裡出來的。更重要的是我們的心是聖靈的殿，聖靈居住在我們裡面。如果我們心裡充滿貪婪、嫉妒、邪淫……聖靈就會擔憂、難過，不能安息。我們心裡不能存有與神衝突的事，不可拜偶像，心要聖潔。所以我們保守自己的心在神的喜悅裡。今天許多信徒的心好像雜物房，充塞著沒有價值的事物、發臭的事物。許多神的兒女沒有謹守儆醒，隨便打開心門讓污穢垃圾進來。有時我們的心弄得到好像監獄，把人囚在裡面不放。我們要小心不要使自己的心成為監獄，滿了怨恨和嘈吵，把許多人判了無期徒刑，直到自己死的那日……

人世間最惱人的就是人際問題。如果我們常計較，不肯饒恕人，我們就要靠主的恩典，靠著主給我們的生命大能去勝過。祂給我們大憐憫，為我們提供了力量和生命的光采，使我們能以克服人與人之間的難處。我們要切記不要讓仇敵用這些作機會打擊我們，增添我們的痛苦，損害我們的見證。個人如是，教會整體也如是，不要讓教會成為監獄、囚牢，不從心裡饒恕人、不肯放過別人。

此外，我們每個人也不要成為小型監獄，不要濫捕；否則不但得罪我們的人不放，有時甚至一些與自己無關的，也把他囚在心靈的監獄中。求主憐憫我們，不要給魔鬼機會來破壞我們的生命，甚至利用我們生命中的漏洞擴大破壞的範圍。不要讓我們的心——聖靈的殿，變成大大小小的監獄，使人有入無出。我們既蒙神那麼大的恩典和赦免，我們應支取這赦免的恩典所帶來的生命光采，和生命的特權，不去計較人的惡。如果我們在主的喜悅裡去赦免，主就會悅納我們的生命，叫我們的生命豐盛起來；同時也能堵塞破口，免得仇敵有機可乘。（講於2020年9月6日，未經講員過目。）

文章分享

不要照著世人的樣子行

■ 王明道

「弟兄們，我從前對你們說話，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，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，在基督裡為嬰孩的。我是用奶餵你們，沒有用飯餵你們，那時你們不能吃，就是如今還是不能。你們仍是屬肉體的，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紛爭，這豈不是屬乎肉體，照著世人的樣子行嗎？」（林前 3:1-3）

上幾年以來，多次聽人在談話中說到某人是屬靈的基督徒，某人是屬靈的傳道人，或說某人不是屬靈的。詳細一查問他們所說的「屬靈」是甚麼意思，原來有些人所說的「屬靈」竟是指著「熱心」說的。他們以為一個人熱心聚會，熱心奉獻，熱心作見證，便是屬靈的基督徒。又有些人所說的「屬靈」乃是指著「信仰純正」說的。有一些人將「屬靈」這個名詞用得更奇特了，他們稱一切注意說方言、見異象、作夢、仆倒在地、跳舞、喊叫的人為屬靈的基督徒，也稱講這些道理的人為屬靈的傳道人。聖經中所說的「屬靈」不是指著熱心和信仰純正，更不是指著注重異象異夢、仆倒、跳舞等等。我們明白「屬靈」究竟是甚麼意思，必須細細的讀經上的話。

在這一段經文我們清楚看出來保羅將信徒分作兩種：一種是屬肉體，在基督裡為嬰孩，只能吃奶的；一種是屬靈的，能吃飯的。他又告訴我們，「照著人的樣子行」就是屬肉體的。他指明嫉妒紛爭是「人」的樣子。凡照著「人」的樣子去行的都是屬肉體的。縱使一個人極熱心，信仰也極純正，他若照著「人」的樣子行，他就是屬肉體的。縱使一個人天天說方言，常常見異象，他若照著「人」的樣子行，他仍舊是屬肉體的。縱使一個人能講道，也能幫助許多人，並能引許多人信主，若是他照著「人」的樣子行，他還是屬肉體的。

豈獨「嫉妒紛爭」是「人」的樣子呢？看見財物利益就起貪心，這不是「人」的樣子麼？無論作甚麼好事，都願意叫人知道，希望博得人的稱讚，這不是「人」的樣子麼？無論在甚麼地方作甚麼事，都設法顯露自己，榮耀自己，這不是「人」的樣子麼？心存虛假，口出謊言，行事詭詐，與人同處不相見以誠，這不是「人」的樣子麼？驕傲狂妄，自高自大，這不是「人」的樣子麼？一開口就批評人，論斷人，辱罵人，定人的罪，這不是「人」的樣子麼？剛愎自用，毫不虛心，一點不肯接受別人的規勸忠言，這不是「人」的樣子麼？說話作事暴躁激烈，一點不能忍耐，言談舉止缺少溫柔和善的美德，這不是「人」的樣子麼？有許多信徒是很熱心的，然而他們有許多事就是這樣「照著人的樣子行」。

有許多信徒說他們被聖靈充滿了，他們得了屬靈的恩賜，然而他們在許多事上就是這樣「照著人的樣子行」。「照著人的樣子行」的就不是屬靈的，就是屬肉體的。弄清楚些吧，不要以為熱心的信徒就都是屬靈的，也不要以為信仰純正的信徒就都是屬靈的，更不要以為自稱被聖靈充滿了的人就都是屬靈的。事實告訴我們，許多熱心的信徒，自稱被聖靈充滿的信徒，不但不屬靈，而且很屬肉體。因為在他們的生活中有許多事都是「照著人的樣子行」。

那樣，誰是屬靈的呢？說話、行事、待人、作工，都不「照著人的樣子行」，只「順著聖靈而行」，在生活中滿有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，這樣的人才是聖經中所說的「屬靈的人」。

（來源：聖徒藥石【一】）

「主是我的滿足與倚靠」

施麗明姊妹

神在我身上的作為何等偉大，祂時刻與我同在，顯出祂的恩典。社會動蕩後，接下是瘟疫肆虐，感謝主堅固我的心。雖然我有時信心軟弱，但只要聯於基督，就能剛強。主知道我的卑微，不懂看文字；我是無有，但祂要藉此顯出祂的榮耀。祂每天教導我，使我漸漸認識聖經真理；又賜給我愛慕追求認識神的心，喜歡聽道和讀聖經。主的話每一句都是又真又活的，越看越甘甜。雖然我的能力有限，能述說出來的也有限，但很想向人見證祂的寶貴。

一切事情上，都有主的美意。我要靠緊祂，求告祂的名。我很容易懼怕、跌倒，但我知道祂時時扶持我。每天與主親近，使我更多認識祂，知道祂的愛。在動蕩的時勢，更加知道主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祂不會看見祂兒女犯罪而不糾正、不挽回。主對我很嚴厲，在疫情下，人人戴口罩，但我不戴，因為我不怕感染；加上我以前曾造手術，面上的皮膚很敏感，稍為接觸到有化學物的紙或東西就發癢，所以也不喜歡戴。後來我的面突然間腫起來，牙肉發脹；在主的管教與光照下，我認罪悔改。雖然我認為不戴口罩沒問題，但這不尊重人，聖經教導我們不要單顧自己的事，也要顧別人的事。

經歷過癌症後，我對這些都不怕了，因為我覺得如果我真心信主，我的靈魂必得救。主若要我回到祂那裡，我也順服。但如果主留我在地上，我還有許多事要做；我的靈性不好，我盼望在我靈性好時才去見主。我信主實在太遲了，又不識字，實在很可憐，但聖經每句話都是寶貝，神的真道和作為都記載在聖經裡，所以我很喜歡讀。

此外，我明白到不但要明白神的道，也要去行。主付代價遵行神的道，我們也要學效祂，將以前肉體的敗壞除去，脫去舊人穿上新人，我常常這樣祈禱。去年我面又腫脹，淋巴也脹起一大顆。醫生曾說口腔癌即使痊癒，也很大機會復發。我也復發過，但主沒有接我回天家。我覺得自己仍很差，未能在地上榮耀祂的名，可能因此神不讓我提早安息。今次我面腫和淋巴脹大，醫生很擔心，叫我做

磁力共振和造影，等四、五十日後再抽取組織去化驗。我內心很平靜，祈禱對主說，照祂的意思，不照我的意思。因為祂賜給我的，我全部都接受，一切有祂的美意。靈魂得救是我最大的福氣，能夠成為神的兒女已很開心，因為我本來是不配的。我沒有將我的病況向許多人說，我媽媽和弟弟也不知道我的情況；我告訴了妹妹，因她是我帶領信主的，她一家現都信主，她們也為我禱告。教會中有兩位姊妹也常鼓勵我，為我代禱。現在我每天都按著主的教導，為有需要的肢體代禱，每天都很開心。有姊妹建議我到私家醫院抽組織化驗，但我回覆她我已禱告，神給我平安，應該沒事的。我相信主沒有那麼快接我回天家，因為我還未預備好見主，我還有許多家人還未信靠主，在家人面前的見證與福音的工作做得不好，我相信患病至今主仍留我在地上，一定有祂的旨意要在我身上成就。

經過了大概五十多天，我內心一直很平安，也很精神，我喜歡留在家中看聖經和聽道，我感覺自己時日不多，我不再追求地上得甚麼，我不想羞羞愧愧的見主面。我是神的兒女，我希望見主面時，要給主稱讚。環境雖然不效力，但主是我們的盾牌，是我們的避難所，只要我們藏在祂的隱密處，甚麼事也不用怕。祂是有大能大力的神，祂說了就能做到，不像人。無論去哪裡，只要有需要，我都不怕，因為連於主基督，祂必保守我十分平安。我的盼望像船的錨，遇到風浪時拋到主身上就安穩，所以我不懼怕。

雖然我如此信靠神，稱祂為主，但我還會做錯事。我家離市區較遠，記得我家裝修期間，為了「慰勞」裝修師傅，打算買食物給他們，其實背後目的是希望他們幫我跟緊一點裝修工程。我要靠自己的能力，去爭取人的回報。我醒悟到這樣作，主不喜悅，因為我口說靠主，但有事發生時就靠自己想辦法。結果師傅偷工減料，表面看來很好，但有些工序沒有做到，結果裝修後不久，就發現房子滲水，而且牆壁出現裂痕和起泡。我想到這是主給我的教訓，叫我以後不要靠自己討好人來換取好處。有一日，我清早起來，柱子上的磚塊突然掉下，發出隆隆巨響，嚇得我樓下的住客以為甚麼爆炸了。感

謝神，我沒有受傷，如果我如平日吃早餐坐在飯桌，我必遇害了。雖然有這些事發生，但我緊緊倚靠主，我為此感謝神，因為主教導我不要靠自己，免得我再得罪祂。我想到或許是神給我這樣的安排是要試煉我。裝修前我曾祈禱求問神，但到實際事情發生時我沒有尊重祂，仍是靠自己而行。我經歷神是又真又活的，實在要一生敬畏祂，我明白一點也不可以用自己的方法。我認識主才是我房子的主人，我只是僕人，房子發生甚麼事神必負責，只要我專心倚靠祂。一切都有神的安排，無論如何我們都要順服。如此就經歷從主而來的安息，沒有壓力，就算發生甚麼事，都提醒自己在神面前要認罪和謙卑。明白神在自己身上的心意，是要我學習屬靈生命的功課，我就很開心。經歷主的教訓，更感到沒有那麼容易再犯罪；而且更加能夠忍耐，禁止自己在言語上得罪人，使人反感。當我越發靠緊神，神就越發賜下祂美好的教導，與神的關係也越來越好。

聖經是神所默示的，主的每句話都是真實的。以前我聽傳道人常這樣說，心裡懷疑他們所說的，不肯定是真或是假。現在我親身經歷才知道是真的。我常常要反覆看聖經，一些經文已記在心裡，當我信心軟弱或有不開心，我就祈禱求神藉著主日講道向我說話。很多時我想知道的，祈禱後主就讓我從信息中知道。我心煩或想不通，我祈禱後，神就給我話語，解開我心中的結、安慰我。

我讀經常覺得神在我心中，聖靈在我心中，聽道時我要端坐，即使坐在沙發上，我也不敢挨下去。我跟孫兒說神藉著傳道人向我們講話，與我們同在，我們要敬畏神，不可隨便坐，態度要恭敬。雖然我沒有受過甚麼教育，但我知道神很愛我，我要敬畏祂，集中精神聽道，並要有與敬畏的心相稱的姿勢，我只想做神的忠心僕人。祂喜歡我們敬畏祂，在一切事上也要如此。不要以為坐姿是小事，我們要在小事上忠心，大事祂會帶領我們完成。因此，我遇到那麼多「大事」我都不懼怕，祂是真實的，只要完全倚靠祂，祂一定與我同在，無論環境有多困難。

醫生說口腔癌，十個只有兩個可痊癒，但我說好或不好不是最

緊要，因為有神作主。現在我每天都靠著祂度過，感到十分滿足。我口腔的病有後遺症，生活添了瑕疵，不能如正常人一般活著，但我都不為這些憂慮和難過；相反，我覺得很喜樂，因為神接納我這個罪魁。我本不配，但主仍與我同在；即使所有人嫌棄我，祂都不會嫌棄我。神為我們付上極大的代價，祂的獨生子為我們受凌辱鞭打，受那麼多的痛苦，都是要我們在地上榮耀祂的名，倚靠祂。將我們不好的東西，舊人的一切清除。祂賞賜給我們新生命，是從聖靈生的，有基督的生命才能活出神的樣式。靠自己，離了主不能作甚麼，每件事也要倚靠主。主耶穌說祂會保守我們，但我們也要自己保守自己的心。

願一切榮耀歸給主。我們同心走十字架的窄路，如啟示錄所說要忍耐到底和得勝，他們的名字就不會被塗抹。人的靈性常有起伏，當跌倒後要快快認罪悔改，立刻站立起來。本來我脾氣很差，我知道自己時日無多，不要回頭走世界的路，要向前走生命的窄路。遠離肉體的敗壞，活在基督裡才可真實的得勝。「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」（太 6:33）阿們！

交通分享

「彼此切實相愛」

林涼涼姊妹

我們要自己省察一下是怎樣愛弟兄姊妹呢？是以自己的愛去愛？以同情的愛去愛？被迫地去愛？有時間才去愛？方便才去愛？容易才去愛？為補償自己的過失才去愛？……我們不得不承認我們的愛是很有限、很狹窄的，我們的愛是基於有條件的愛。有時我們努力堅持地去愛，但最終我們還是愛得疲倦。原來我們都不懂得如何愛。

我們來看看主是怎樣愛我們的。「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（羅 5:8）我們的主是在我們沒有半點可愛的時候、完全與祂敵對的時候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來買贖我們歸祂。願我們時常被主的愛激勵。當我們覺得愛人很難的時候，願主叫我們想起自己也是一個罪人，並不比別人好，

主也是始終不變地愛我們。當我們相信主愛我們、嘗過主恩的滋味的時候，我們自然就受激勵，以致能夠付諸行動地效法主的愛。

我們得有認識主的心才能夠愛；我們得有主的生命才能夠愛；我們得接上愛的源頭才能夠愛，因為主耶穌就是愛的源頭。我們往往以為將我們覺得最好的給予我們愛的人，這就是愛他。但我們要自問，這樣的愛是來自於我們自己的認知，還是來自於主的引導。我們知道我們都不是完全的，所以我們的愛必然都是有欠缺的。因此，我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，原來當我們越認識主、越有主的性情時，就越懂得愛人。一個愛主的人，一定愛人；但一個愛人的人，不一定愛主。

「使基督因你們的信，住在你們心裡，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，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，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，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，充滿了你們。」
(弗 3:17-19)

當我們讓主掌管我們生命的時候，我們的愛心就有根基，能夠與弟兄姊妹從不同方面、角度、領域中，一同明白主長闊高深的大愛、主測不透的豐富，叫我們更加全面地認識我們的主耶穌，一同活在主的愛裡。這是弟兄姊妹彼此切實相愛的一個很大的福氣。因為憑我們自己獨自認識主是非常有限的。

我們要彼此切實相愛，必須先要被主愛，才能愛主，繼而愛人。我們因著主，知道弟兄姊妹是互為肢體的，哪有不愛自己肢體的。原來弟兄姊妹之間的關係是如此的親密，我們是否認真的思想過？而且弟兄姊妹都是主所愛的，所以我們也要愛主所愛的弟兄姊妹。

故此，當我們對弟兄姊妹的心冷淡下來的時候，我們就要快快回到主的面前求憐憫，恢復與主的關係，重新得力，以致我們能夠愛弟兄姊妹。求主幫助我們能夠按主耶穌的教導彼此切實相愛。

基督教會迦密堂 Chinese Christian Carmel Church

北角堂：香港英皇道 60 號康福園 2 字樓 B 座 電話：25713431 傳真：25713491

西環堂：香港皇后大道西 532 號金陵閣三樓 312 室 電話／傳真：28161610

網址：<http://www.carmelchurch.com.hk> 電郵：info@carmelchurch.com.hk